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推荐广东金南方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颁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广东金南方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南方”）就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事宜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工作指引》”），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本公司”）对金南方的业务情况、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事项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对金南方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出具本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广发证券推荐金南方挂牌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工作指引》的要求，对金南方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金南方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金南方董事、监事、财务总监等进行了交谈，并同金南方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国信信扬（汕头）律师事务所进行了交流；查阅了公司章程、“三会”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资料、纳税凭证等；了解了金南方的生产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计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出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金南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尽职调查报告》（以下简称“《尽职调查报告》”）。

二、内核意见

本公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 月 21 日对

金南方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内核会议。参与项目审核的内核成员崔海峰、陈坤、罗立波、王谦才、杨亮亮、陶红鉴、王晶，其中律师、注册会计师、行业专家各一名。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拟推荐挂牌公司股份，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业务规则》对内核机构审核的要求，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金南方本次挂牌公开转让出具如下的审核意见：

（一）本公司内核小组按照《工作指引》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工作指引》的要求对金南方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测试计算、访谈、咨询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发表了意见。项目小组已按照《工作指引》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格式要求，金南方已按上述要求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金南方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

（三）金南方于 2015 年 7 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金南方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金南方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金南方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根据金南方与广发证券签订的协议，广发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推荐其挂牌和持续督导。

综上所述，金南方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挂牌条件，7 位内核成员经投票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本公司推荐金南方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三、推荐意见

根据项目小组对金南方的尽职调查情况，本公司认为金南方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广东金南方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汕头市金南方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南方有限”），系由汕头市升平区中兴可达物资发展有限公司、自然人宋振群于 1998 年 7 月共同出资组建。

2015 年 6 月 25 日，经广东金南方电器实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全部净资产人民币 52,063,798.62 元作为折股依据，折为股份公司股份 3,6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80 万元，其余未折股净资产人民币 13,847,728.00 元列入资本公积金，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金南方最近两年及一期实际控制人没有变更。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金南方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其存续期限可以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金南方存续已满两年。

因此，金南方满足“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要求。

（二）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金南方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为电力自动化产品、高低压电气成套开关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金南方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报告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服务的销售收入

产品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电力工程收入	30,679,896.89	98.30	43,593,157.75	83.80	40,685,088.06	89.65
产品销售收入	529,205.97	1.70	8,425,068.37	16.20	4,695,539.26	10.35
合计	31,209,102.86	100.00	52,018,226.12	100.00	45,380,627.32	100.00

第一，公司业务明确，商业模式清晰。公司一直以电力自动化产品、高低压电气成套开关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服务为主要业务。公司的业务模式是参加建设单位的项目投标以获取业务订单，再通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提供给客户高品质的产品及服务。

第二，公司具有清晰的产品分类，客户相对稳定。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为机电类设备销售及电力工程类安装，主要产品型号包括：GCK 抽出式低压开关柜、GGD 型交流低压配电屏等；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以国内大型企业和房地产开发商为主。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4,538.06 万元、5,201.82 万元、3,120.91 万元。

第三，公司已经形成较为稳定且具有一定互补性的管理团队、研发团队，并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对公司的主要研发成果进行保护，积累了一定的核心技术和行业经验。截止 2015 年 9 月公司的技术人数达 14 人，占总人数的 16.28%。公司拥有专利 10 项。综上，公司具备持续经营的资源基础。

第四，从公司未来发展目标和发展计划来看，公司已从技术、管理等多个角度对未来的生产经营进行了初步规划，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供制度上的保障。

第五，公司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所规定解散的情形，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第六，近两年一期公司按时通过工商年检，具有持续经营记录。

因此，公司满足“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运作规范

有限公司阶段，金南方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执行董事兼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形成总经理领导下的高级管理层，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监管办法》及《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定制订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经核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工商、税收、海关、环保、质量技术监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和公司的说明,并经项目组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工商、税收、环保、质量技术监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因此,金南方满足“公司治理机制健全,运作规范”的要求。

(四) 公司股权明晰, 股票发行和股份转让的行为合法合规

截至本推荐报告出具之日,金南方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宋振群	27,964,320	净资产折股	75.99
2	广东百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668,960	净资产折股	9.97
3	陈碧玉	3,105,920	净资产折股	8.44
4	陈秋城	2,060,800	净资产折股	5.60
合计		36,8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0

经核查,公司股权明晰,权属明确,公司股东不存在代为持股或委托持股的情形,所持股份也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情形。

经核查,金南方有限设立以来的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及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均依法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并签署了法律文件,并依法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变更登记,合法合规。

综上,金南方满足“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五) 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金南方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并与广发证券于 2016 年 1 月签署《推荐挂牌及持续督导协议书》,对广发证券推荐金南方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持续督导事宜作出明确约定。

因此,金南方满足“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鉴于金南方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的条件,且报告期内,金南方呈现稳重有升的发展速度,未来市场前

景广阔。本公司特推荐金南方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事项

（一）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由于公司主导产品的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通常集中在下半年，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房地产、物流等行业的企业，轨道交通等公共设施建设单位，电网公司及电厂等。这些企业、单位正常情况下都严格遵循预算管理制度，上半年多侧重于土建建设，下半年侧重于电力设备的安装、调试。而同时，公司年度内的费用开支却相对均衡，从而造成公司净利润的季节性波动更为明显。营业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对公司上半年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将导致公司上半年出现营业亏损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宋振群持有股份公司 75.99%股份，同时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陈碧玉持有股份公司 8.44%股份，同时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日常经营管理方面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也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但仍不能排除未来宋振群可能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管理职能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资金使用、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或安排，从而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

（三）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 1-9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4.93%、58.27%及 65.36%，集中度较高。公司前五大客户均是行业内的知名企业，和公司合作多年，公司凭借良好的信誉和优质的服务赢得了这些客户的认可，与该等公司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共赢关系。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恶化，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不再存续，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盈利能力严重依赖联营企业经营状况的风险

2014 年及 2013 年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661.67 万元及 654.78 万元。2008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泸州北辰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联营方式成立泸州金南方电器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45%。2014 年及 2013 年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501.95 万元及 564.28 万元，扣除该投资收益后的利润总额分别为 159.72 万元及 90.50 万元。2015 年 1-9 月，公司出现经营亏损，净亏损达 424.24 万元，其中，来自泸州金南方电器有限公司的投资亏损达 431.85 万元，是造成公司经营亏损的主要诱因。如果公司不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开发新客户及新产品，扭转经营状况受制于联营企业的被动局面，将出现盈利能力过度依赖联营企业经营状况的风险，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发展将产生不利影响。

（五）关联方占用资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现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公司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分别为 1,758.99 万元及 1,500.69 万元，该关联方往来款项已于 2015 年 9 月前清理完毕。上述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发生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前，未履行完善的决策程序，目前公司虽然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且有效运作的公司治理机制和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决策程序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六）为非关联方提供借款的风险

2015 年，公司为非关联企业汕头市宝通贸易有限公司、汕头市凯立信贸易有限公司及汕头市金平区铭盛红木厂提供借款，金额分别为 503.36 万元、704 万元及 340 万元，公司向以上三家公司收取了资金占用费，该借款金额已于 2015 年 9 月清理完毕。此资金拆出行为系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发生的情况，决策和执行过程中存在不规范的行为，缺乏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制度，但仍存在制度和业务规则不能得到贯彻执行的风险。

（七）公司存在因未办理规划、建筑报批手续，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而搬迁的风险

金南方目前拥有的汕头市大学路 118 号的生产经营厂房及办公房屋未取得

房屋所有权，相关土地系征地回拨的集体建设用地。虽然金南方已签订了合作经营协议，且获取了汕头市金平鮑江街道出具的相关说明，履行了必要法律程序，但未来仍可能存在土地性质发生变化、合作方无法实施土地处分权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金南方无法继续使用上述房屋及土地，存在一定的搬迁风险。

（八）资金流不匹配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限制和风险

公司在 2015 年 1-9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3,779.27 万元，营业成本为 2,647.18 万元，两者差额为 1,132.09 万元。该差额主要因为 2015 年第三季度公司进行前期备料产生了相应的现金支出，而工程项目尚未达到完工结点，未确认成本，从而造成现金支出和成本的背离。公司的工程款项回收主要集中在年末，而项目执行期间的垫款大多发生在年中，因此公司年中资金压力较大，资金流不匹配。鉴于未来公司在新的充电桩领域以及子公司的筹建方面需要进行大量的资本投入，公司现有的资金流状况对未来的业务发展存在一定的限制和风险。

（九）公司进入充电桩新领域所面临的风险

为今后发展充电桩等高新科技产品项目，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潮州市金南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在新的充电桩领域，公司拥有相应的技术和生产能力，且已与汕头市安捷贸易有限公司和揭阳供销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等企业达成相关合作意向，共同开发、推广充电桩的相关应用，而且发展充电桩契合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方向和绿色出行的环保理念。但充电桩项目是新的领域，未来所面对的应用市场不确定性较大，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仍然较难评估。

（以上为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广东金南方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推荐报告》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签章）

2016 年 1 月 27 日